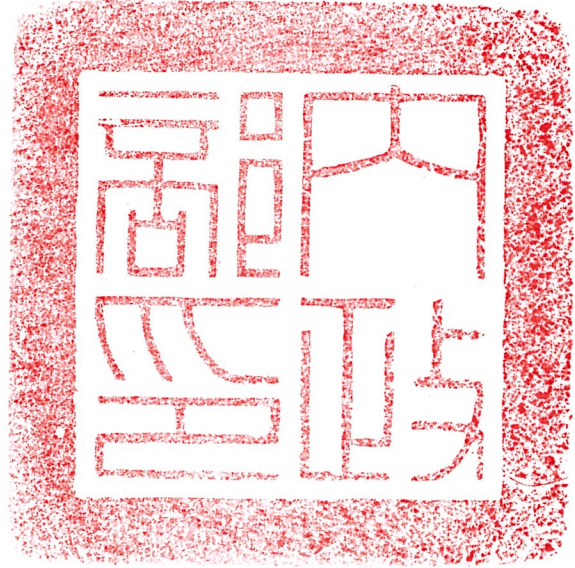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役字第1121160356號



修正「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及替代役體位服補充兵役辦法」第十三條。

附修正「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及替代役體位服補充兵役辦法」第十三條

部長 林右昌